

证券代码：688165

证券简称：埃夫特

公告编号：2022-059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埃夫特”）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津华先生、伍运飞先生、曾潼明先生、许礼进先生、游玮先生、徐伟先生、郭其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梁晓燕女士、刘利剑先生、冯辕先生、赵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梁晓燕女士、刘利剑先生、冯辕先生、赵杰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梁晓燕女士、刘利剑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埃夫特独立

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备案审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文件。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该上市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有关规定，若候选人梁晓燕女士、刘利剑先生、赵杰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18 日；若候选人冯轅先生当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8 日。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3 名，职工代表监事 2 名。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 Fabrizio Ceresa、Sergio Della Mea、姚成翔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代表监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 3 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自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上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选举生效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埃夫特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6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津华先生，1969年10月生，中国国籍，安徽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1988年8月至1992年8月在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峨山小学担任教师；1992年8月至2019年2月曾于安徽省芜湖市繁昌县县委、县政府及各职能部门任职；2019年2月至2021年11月担任芜湖市水务局党组书记、局长；现任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2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津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在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伍运飞先生，1981年9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4年7月加入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其中2004年7月至2005年3月任投资管理部职员，2005年3月至2009年5月任资产运营部职员，2009年5月至2016年12月任资产运营部副部长及投资管理部副部长，2016年12月至2022年6月任投资管理部部长。2022年6月至今担任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伍运飞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在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在间接控股股东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在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曾潼明先生，1987年8月生，中国国籍，安徽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2012年6月至2022年7月就职于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2022年8月至今，就职于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任投资管理二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潼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在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管理二部部长。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许礼进先生，1975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工商管理硕士（MBA）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国家“万人计划”、享受国务院津贴专家，中国机器人产业联盟副理事长、长三角 G60 科创走廊机器人产业联盟理事长，科技部“智能机器人重点专项”总体组专家，安徽省第十一次党代表。曾获 2015 年度十大经济人物，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领军人才、安徽省“特支计划”首批创新领军人才，2021 年度新时代新徽商称号。1998 年 7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奇瑞汽车，其中 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奇瑞涂装厂工艺员；2000 年 11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奇瑞设备科科长；2004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奇瑞设备部部长。2007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至 2019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9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礼进先生分别通过公司持股平台芜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睿埃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909.2808 万股、107.2187 万股。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游玮先生，198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十四五工信部专家委员会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智能机器人”专项分委员会委员、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机器人分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自动化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安徽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领军人才，“安徽省特支计划”创新领军人才。2008 年就读博士期间参与埃夫特第一台工业机器人（QH165 机器人）的研制。2011 年 11 月正式入职埃夫特，2011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2 月担任机器人事业部总工程师；2014 年 12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公司董事及总工程师；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4 月担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2019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总工程师。自任职以来，带领公司实现了系列化工业机器人产品研发和产业化，牵头承接了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等多个部委的科研和产业化项目，作为项目首席专家主持了国家 863 计划先进制造技术领域“面向恶劣生产环境下经济型工业机器人及成套系统的应用示范”（2014AA041600）主题项目并顺利通过验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游玮先生分别通过公司持股平台芜湖睿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芜湖睿埃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634.0475 万股、79.7758 万股。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徐伟先生，1971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先后就职于宜兴协联热电有限公司、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加入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 5%以上股东安徽信惟基石产业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郭其志先生，1972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5 年 8 月就职于沈阳造币厂。1998 年 7 月至 2000 年 9 月任平安证券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2000 年 9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上海大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1 年 8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华润集团有限公司研究部高级经理。2007 年 8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8 月加入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现任该公司高级合伙人。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其志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 5%以上股东上

海鼎晖源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梁晓燕女士，1966年9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7月至1993年7月任北京财政学校教师。1993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中洲会计师事务所经理及合伙人。2006年12月至今就职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合伙人。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梁晓燕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5%以上股东安徽信惟基石产业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利剑先生，1975年2月生，中国国籍，EMBA硕士。1997年7月至2004年10月就职于河北华安会计师事务所。2004年11月至2008年3月任河北证监局机构处主任科员。2008年3月至2012年10月任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副处级调研员。2012年11月至2016年2月任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运营董事总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8月任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6年9月至2018年1月任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无锡宏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利剑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5%以上股东上海鼎晖源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冯轶先生，1969年2月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9月至1992年12月任南京日报社政法记者。1993年1月至1994年9月任金陵晚报社政法

记者及编辑。1994年9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江苏苏源律师事务所，历任合伙人、管理合伙人。2012年3月至2019年1月就职于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历任合伙人、管理合伙人。2019年4月至今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轶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赵杰先生，1968年1月生，中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5月至今就职于哈尔滨工业大学，曾任机电学院院长，现任机器人研究所所长。长江学者特聘教授，中组部首批“万人计划”，哈尔滨工业大学机器人研究所所长，国家“十二五”“863计划”先进制造领域智能机器人主题专家组组长，国家“十二五”服务机器人重点专项专家，“十三五”国家“智能机器人重点专项”论证组组长，“十三五”国家“智能制造与机器人重大工程”重点专项总体组专家成员，“十四五”国家“智能机器人重点专项”专家组组长。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董事候选人，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Fabrizio Ceresa 先生，1971年5月生，意大利国籍，本科学历。1995年1月至1995年12月就职于C.I.M.A. s.r.l.，1996年1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AutorobotStrefa（PL）任总经理；2001年1月至2017年12月历任C.I.M.A. s.r.l.总经理、O.L.C.I. s.r.l.总经理、OLCI总经理。2018年1月至今，就职于WFC，任总经理。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Fabrizio Ceresa先生通过PHINDA HOLDING S.A.间接

持有本公司 400 万股，经公司小股东 PHINDA HOLDING S.A.推荐为公司监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Sergio Della Mea 先生，1962 年 6 月生，意大利国籍，意大利技术专科学历。1982 年 1 月至 1984 年 3 月就职于 imel。1984 年 2 月至 1987 年 11 月创办 d.m.s。1987 年 12 月至 1989 年 3 月就职于 Comital。1989 年 4 月至 1994 年 2 月 BetaSystem 任电子技术部经理。1994 年创办 CMA 并担任总经理，现任 CMA 总经理。2019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Sergio Della Mea 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147 万股，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小股东 Sergio Della Mea、Marco Zanor 联合推荐为公司监事候选人。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姚成翔先生，1980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2 年 8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安徽丰原集团财务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芜湖瑞精机床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芜湖奇瑞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兼资金主管；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奇瑞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成翔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经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芜湖远宏工业机器人投资有限公司推荐为公司监事候选人。除此之外，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